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特尔佳
股票代码：002213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一）深圳前海粤美特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鲤鱼门街一号前海深港合作区管理局综合办公楼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技术产业园高新南七道 1 号粤美特大厦 16F-01
（二）深圳市粤美特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路 5 号珠光公寓 A1405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技术产业园高新南七道 1 号粤美特大厦 16F-01
（三）王楚兰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创业路 4 号观海台花园 B 栋 3 单元 1703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创业路 4 号观海台花园 B 栋 3 单元 1703
（四）许莉琪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创业路 4 号观海台花园 B 栋 3 单元 1703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创业路 4 号观海台花园 B 栋 3 单元 1703
股份变动性质：减持（持股比例降至 5%以下）
签署日期：2020 年 4 月 23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和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行为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内部规则或其持有权益公司的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释 义

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具有如下含义：

特尔佳、上市公司、公司	指	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深圳前海粤美特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粤美特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王楚兰、许莉琪
报告书、本报告书、本报告	指	《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本次交易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其所持有的特尔佳股份 2,595,400 股，此后又减持其所持有的特尔佳股份达 2,702,750 股（约占特尔佳总股份的 1.3120%）致其持股比例降至 5%以下的权益变动行为。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登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说明：如本报告书存在个别数据加总后与相关数据汇总数存在尾差的情况，系数据计算时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深圳前海粤美特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粤美特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王楚兰、许莉琪属于一致行动人。

（一）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深圳前海粤美特控股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深圳前海粤美特控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鲤鱼门街一号前海深港合作区管理局综合办公楼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许梓峰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1897066T
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经营范围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投资顾问；从事担保业务(不含融资性担保业务)；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
经营期限：自 2013 年 11 月 1 日起至 2043 年 11 月 1 日止
主要股东及持股情况：许梓峰持有 98%股权，粤美特集团持有 2%股权。
通讯方式：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路 5 号珠光公寓 A1405

2、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情况

前海粤美特董事长和总经理为许梓峰，其基本情况为：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 年生，高中学历。目前担任前海粤美特总经理（执行董事）。

3、持有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海粤美特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二）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深圳市粤美特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深圳市粤美特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技术产业园高新南七道 1 号粤美特大厦 16F-01。
法定代表人：许锦光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406197M
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经营范围：化工产品、润滑油的购销及其它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国家专营、专控、专卖商品）；房地产开发；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仓储代理；餐饮管理。
经营期限：自 1993 年 10 月 28 日起至 2023 年 10 月 28 日止
主要股东及持股情况：许锦光持有 73.8900%股权，王楚兰持有 21.1100%股权、许莉琪持有 5.0000%股权
通讯方式：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技术产业园高新南七道 1 号粤美特大厦 16F-01。

2、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情况

粤美特集团执行董事（董事长）和总经理为许锦光，其基本情况为：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0 年生，高中学历，曾进修清华大学深圳研究生院和北京大学民营经济学院。许锦光 1993 年创立粤美特集团并担任董事长（执行董事）至今。许锦光目前是政协深圳市第五届委员会委员、政协深圳市南山区第三届委员会委员，兼任中国商业联合会石油流通委员会常务副会长、深圳光彩事业促进会副会长等职务。

3、持有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粤美特集团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三）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王楚兰基本情况如下：

1、姓名：王楚兰
2、曾用名：无
3、性别：女
4、国籍：中国
5、身份证号码：440321196505******
6、住所：深圳市南山区创业路 4 号观海台花园 B 栋 3 单元 1703
7、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创业路 4 号观海台花园 B 栋 3 单元 1703
8、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否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许莉琪基本情况如下：

1、姓名：许莉琪
2、曾用名：无
3、性别：女
4、国籍：中国
5、身份证号码：440306198711******
6、住所：深圳市南山区创业路 4 号观海台花园 B 栋 3 单元 1703
7、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创业路 4 号观海台花园 B 栋 3 单元 1703
8、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一致行动人之间的关系

前海粤美特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的关系详见下图，其中，许锦光与王楚兰是夫妻关系，许莉琪、许梓峰是许锦光与王楚兰夫妇的子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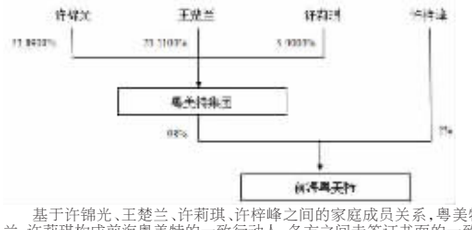

基于许锦光、王楚兰、许莉琪、许梓峰之间的家庭成员关系，粤美特集团、王楚兰、许莉琪构成前海粤美特的一致行动人，各方之间未签订书面的一致行动协议或意向。前海粤美特、粤美特集团、王楚兰、许莉琪决定采取一致行动的目的旨在扩大其所能够支配的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数量。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许锦光持有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892）3419 万股（占其总股本 6.33%），除此以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无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进行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是公司或个人的资金需求。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是否有意在未来 12 个月内减少或增持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月内不排除根据市场情况和公司发展，进一步处置上市公司股份的可能。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为证券交易所的集中竞价。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种类、数量和比例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特尔佳股份 10383909 股，约占特尔佳总股本的 5.04%。详情参见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14 年 3 月 25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变动情况情况如下：

股东	时间	变动方向	变动方式	均价(元)	数量(股)	比例
前海粤美特	20150824	增持	集中竞价	12.76	1,330,000	0.65%
	20170419	增持	集中竞价	22.77	702,500	0.34%
王楚兰	20150902	增持	集中竞价	11.37	111,300	0.05%
	20150914	增持	集中竞价	11.18	121,800	0.06%
许莉琪	20150902	增持	集中竞价	10.87	115,600	0.06%
	20150908	增持	集中竞价	11.24	90,400	0.04%
	20150909	增持	集中竞价	11.49	42,100	0.02%
粤美特实业	20150907	增持	集中竞价	10.68	46,700	0.02%
	20150914	增持	集中竞价	12.40	35,000	0.02%
许莉琪	20200407	减持	集中竞价	17.235	504,700	0.25%
	20200413	减持	集中竞价	16.824	80,600	0.04%
	20200417	减持	集中竞价	17.561	642,800	0.31%
	20200420	减持	集中竞价	18.042	180,050	0.09%
前海粤美特	20200403	减持	集中竞价	16.738	431,100	0.21%
	20200407	减持	集中竞价	17.232	221,800	0.11%
	20200420	减持	集中竞价	18.215	297,900	0.14%
	20200421	减持	集中竞价	18.383	343,800	0.17%

（三）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特尔佳股份 10276559 股，约占特尔佳总股本的 4.989%，其持有特尔佳股份比例降至 5%以下。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特尔佳股份情况如下：

2、股东本次权益变动前后的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	股份种类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前海粤美特	人民币普通股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622,983	4.67%	8,328,383	4.04%
粤美特实业	人民币普通股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89,129	0.24%	407429	0.20%
王楚兰	人民币普通股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59,047	0.71%	1225947	0.60%
许莉琪	人民币普通股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08,150	0.68%	0	0
	人民币普通股	合计持有股份	12,979,309	6.30%	10276559	4.989%
		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979,309	6.30%	10276559	4.98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	-	-	12,979,309	6.30%	10276559	4.989%

三、本次权益变动所涉股份的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特尔佳股份 10276559 股，占特尔佳总股本的 4.989%，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数为 0 股；处于冻结状态的股数为 1459047 股，占特尔佳总股本的 0.708%，占其所持特尔佳股份的 14.198%，除此之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特尔佳中拥有权益的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有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5 日披露了《关于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粤美特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次增持中承诺：增持人严格遵守有关规定，在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承诺均已按期严格履行完毕，本次减持未违反相关承诺事项。

五、其他说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特尔佳股份的来源均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取得，不适用《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规则关于减持的相关规定。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自本次交易之日起的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买卖特尔佳股份的情况如下：

股东	时间	变动性质	变动方式	均价(元)	数量(股)	比例
许莉琪	20200407	减持	集中竞价	17.235	504,700	0.25%
	20200413	减持	集中竞价	16.824	80,600	0.04%
	20200417	减持	集中竞价	17.561	642,800	0.31%
	20200420	减持	集中竞价	18.042	180,050	0.09%
前海粤美特	20200403	减持	集中竞价	16.738	431,100	0.21%
	20200407	减持	集中竞价	17.232	221,800	0.11%
	20200420	减持	集中竞价	18.215	297,900	0.14%
	20200421	减持	集中竞价	18.383	343,800	0.17%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除本报告书已披露的事项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亦不存在根据适用法律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及一致行动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声明人签署：
深圳前海粤美特控股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深圳市粤美特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王楚兰（签字）：
许莉琪（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以下备查文件可在上市公司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查阅：

一、各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法人营业执照；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文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三、本报告书所提及有关交易的证明文件；

四、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深圳市
股票简称	特尔佳	股票代码	00221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深圳前海粤美特控股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鲤鱼门街一号前海深港合作区管理局综合办公楼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权益变动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12,979,309 股 持股比例：6.3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变动后持股数量：10276559 变动后持股比例：4.989%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无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无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无		
是否已得到批准	无		

深圳前海粤美特控股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深圳市粤美特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王楚兰（签字）：
许莉琪（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213 证券简称：特 尔 佳 公告编号：2020-033

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后，深圳前海粤美特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粤美特”）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再是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2、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化。

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特尔佳”）于近日收到股东深圳前海粤美特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市粤美特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美特实业”）、王楚兰、许莉琪的通知，粤美特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于 2015 年 8 月 24 日至 2015 年 9 月 14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系统合计增持公司股份 2,595,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6%，于 2020 年 4 月 3 日至 2020 年 4 月 21 日合计减持所持公司股份 2,702,7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120%。本次减持完成后，深圳前海粤美特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降至 5%以下，其不再是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变动情况概述

股东	时间	变动性质	变动方式	均价(元)	数量(股)	比例
前海粤美特	20150824	增持	集中竞价	12.76	1,330,000	0.65%
	20170419	增持	集中竞价	22.77	702,500	0.34%
王楚兰	20150902	增持	集中竞价	11.37	111,300	0.05%
	20150914	增持	集中竞价	11.18	121,800	0.06%
许莉琪	20150902	增持	集中竞价	10.87	115,600	0.06%
	20150908	增持	集中竞价	11.24	90,400	0.04%
	20150909	增持	集中竞价	11.49	42,100	0.02%
粤美特实业	20150907	增持	集中竞价	10.68	46,700	0.02%
	20150914	增持	集中竞价	12.40	35,000	0.02%
				合计	2,595,400	1.26%
许莉琪	20200407	减持	集中竞价	17.235	504,700	0.25%
	20200413	减持	集中竞价	16.824	80,600	0.04%
	20200417	减持	集中竞价	17.561	642,800	0.31%
	20200420	减持	集中竞价	18.042	180,050	0.09%
前海粤美特	20200403	减持	集中竞价	16.738	431,100	0.21%
	20200407	减持	集中竞价	17.232	221,800	0.11%
	20200420	减持	集中竞价	18.215	297,900	0.14%
	20200421	减持	集中竞价	18.383	343,800	0.17%
				合计	2,702,750	1.3120%

注：所列数据与直接计算数据略有不同，系相关数据四舍五入所致。

2、股东本次权益变动前后的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	股份种类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前海粤美特	人民币普通股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622,983	4.67%	8,328,383	4.04%
粤美特实业	人民币普通股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89,129	0.24%	407429	0.20%
王楚兰	人民币普通股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59,047	0.71%	1225947	0.60%
许莉琪	人民币普通股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08,150	0.68%	0	0
	人民币普通股	合计持有股份	12,979,309	6.30%	10276559	4.989%
		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979,309	6.30%	10276559	4.98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	-	-	12,979,309	6.30%	10276559	4.989%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前海粤美特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 10,276,559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4.989%，其持有特尔佳股份比例降至 5%以下。

前海粤美特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数为 0 股；处于冻结状态的股数为 145904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08%，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14.198%，除此之外，前海粤美特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

二、有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5 日披露了《关于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粤美特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次增持中承诺：增持人严格遵守有关规定，在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截至本次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之日，承诺均已按期严格履行完毕，本次减持未违反相关承诺事项。

三、其他

1、本次权益变动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权益变动后，前海粤美特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再是持有特尔佳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前海粤美特及其一致行动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少其在特尔佳中拥有权益股份的可能。

3、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权益变动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4、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3 日

证券简称：金科股份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20-068 号
债券简称：15 金科 01 债券代码：112272
债券简称：18 金科 01 债券代码：112650
债券简称：18 金科 02 债券代码：112651
债券简称：19 金科 01 债券代码：112866
债券简称：19 金科 03 债券代码：112924
债券简称：20 金科 01 债券代码：149037
债券简称：20 金科 02 债券代码：149038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股东天津润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润泽”）的通知，天津润泽将所持有公司并质押给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储证券”）的无限售流通 A 股办理了股份解除质押手续，相关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天津润泽	否	3,767	23.35%	0.71%	2018 年 11 月 30	2020 年 4 月 21 日	联储证券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天津润泽及一致行动人天津润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润鼎”）、天津聚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聚金”）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本次解除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天津聚金	90,702.95	16.99%	85,163.33	69,663.34	76.80%	13.05%	0	0%	0	0%
天津润泽	16,129.58	3.02%	3,767.00	-	-	-	0	0%	0	0%
天津润鼎	49,891.44	9.34%	36,436.34	36,436.34	73.03%	6.82%	0	0%	0	0%
合计	156,723.97	29.35%	109,866.68	106,099.68	67.70%	19.87%				

二、其他说明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等媒体披露了简式权益变动书，天津聚金将持有公司 11%的股份（即 587,368,740 股）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转让给广东弘敏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事项的过户手续尚未完成，故本次公告天津聚金的持股数仍为协议转让之前持股数。

公司收悉的股东通知函表示：天津聚金、天津润鼎、天津润泽互为一致行动人且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

三、备查文件

1、通知函；
2、股份解除质押相关证明文件；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明细表。

特此公告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简称：金科股份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20-067 号
债券简称：15 金科 01 债券代码：112272
债券简称：18 金科 01 债券代码：112650
债券简称：18 金科 02 债券代码：112651
债券简称：19 金科 01 债券代码：112866
债券简称：19 金科 03 债券代码：112924
债券简称：20 金科 01 债券代码：149037
债券简称：20 金科 02 债券代码：149038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净资产 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控股子公司担保的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 50%，以及对合并报表外参股公司审批的担保金额超过最近一期净资产 30%，提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2、本次经公司控股子公司审批通过的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为预计担保额度，将根据各控股子公司融资情况决定是否实施并根据金融机构的要求出具担保文件。控股子公司对公司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全额担保；对非全资子公司的融资担保事项，原则上根据合资合作协议的约定，按公司持股比例对其融资提供担保。如根据金融机构要求，控股子公司超过公司持股比例提供担保，为进一步防范担保风险，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后将要求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或者该控股子公司提供反担保。截止目前，控股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事项尚未发生，担保协议亦未签署。担保事项实际发生后，公司将按照信息披露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无股权关系的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形，亦不存在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提高控股子公司征信，满足金融机构风控要求，提高融资上账效率，推动控股子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公司控股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重庆金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金科”）原则上根据合资合作协议的约定，按公司持股比例对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如根据金融机构要求，控股子公司超过公司持股比例提供担保，为进一步防范担保风险，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后将要求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或者该控股子公司提供反担保。截止目前，控股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事项尚未发生，担保协议亦未签署。担保事项实际发生后，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控股子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预计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 32.5 亿元，自其履行完毕审议程序后十二个月内有效，将根据各控股子公司融资情况决定是否予以实施并根据金融机构的要求出具担保文件。具体详见预计新增担保额度情况表：

预计新增担保额度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拟担保公司（注）	被担保公司名称	权益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本次审批前担保余额	本次预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1	重庆金科	河南国丰园置业有限公司	100%	98.40%	1,000.00	325,000.00	10.99%	否
合计					1,000.00	325,000.00	10.99%	

注：上表拟提供担保或反担保的控股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重庆金科，具体担保方式及担保公司以担保事项实际发生时金融机构的要求为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 号-交易和关联交易》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控股子公司履行完毕相关审议程序，当担保事项实际发生时，公司按金融机构的要求出具相应的担保文件，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担保对象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河南国丰园置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3 年 7 月 24 日
注册地址：河南省郑州市沁河路北、文化宫路东敬福铭都 6 号楼 25 层东
法定代表人：韩恺
注册资本：19,960 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城中村改造、新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室内外装饰装修。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截止 2019 年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 395,457.30 万元，负债总额为 385,942.13 万元，净资产为 9,515.16 万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72.96 万元，利润总额-3,072.03 万元，净利润-2,721.41 万元。
截止 2020 年 3 月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 559,855.58 万元，负债总额为 550,907.03 万元，净资产为 8,948.55 万元，2020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利润总额-730.65 万元，净利润-566.62 万元。
该子公司房地产项目尚未办理交房结算。
该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截止目前，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控股子公司、被担保对象与金融机构协商确定。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在上述担保事项实际发生后再根据实际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事项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拟对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的融资担保，不会增加公司合并报表或有负债，且提供担保所融得的资金全部用于生产经营，风险可控；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相违背的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公司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全额担保；对非全资子公司的融资担保事项，原则上根据合资合作协议的约定，按公司持股比例对其融资提供担保。如根据金融机构要求，公司控股子公司超过公司持股比例提供担保，为进一步防范担保风险，在提供担保后将要求被担保对象其他股东或者该被担保对象提供反担保。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无股权关系的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形，亦不存在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 2020 年 3 月末，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无股权关系的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形，亦不存在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本公司对参股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254,486.09 万元，对子公司、子公司相互间及子公司对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7,950,389.56 万元，合计担保余额为 9,204,875.65 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36.35%，占总资产的 28.62%。随着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对贷款的偿付，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对其提供的担保责任将自动解除。目前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经营正常，资金充裕，不存在不能按期偿付贷款而承担担保责任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控股子公司关于担保事项的审批文件。

特此公告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简称：金科股份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20-069 号
债券简称：15 金科 01 债券代码：112272
债券简称：18 金科 01 债券代码：112650
债券简称：18 金科 02 债券代码：112651
债券简称：19 金科 01 债券代码：112866
债券简称：19 金科 03 债券代码：112924
债券简称：20 金科 01 债券代码：149037
债券简称：20 金科 02 债券代码：149038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质押及质押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股东重庆市金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科控股”）及黄红云先生的通知，获悉金科控股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办理了部分股份质押式回购业务及黄红云先生在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办理了部分股份质押展期业务，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金科控股	是	3,100	4.09%	0.58%	否	否	2020 年 4 月 20 日	2022 年 4 月 19 日	银河证券	生产经营

二、本次股份质押展期的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 本次质押数量（万股） | 占其所持